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文件

东地农字〔2022〕45号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关于印发《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人才引进“伯乐奖”奖励办法》的通知

所属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拓宽引才渠道、保证精准引才，鼓励所内人员积极向研究所推荐适合学科发展需求或急需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制定本奖励办法，并印发。

附件：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人才引进“伯乐奖”奖励办法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2022年8月25日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办公室

2022年8月25日印发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人才引进“伯乐奖”奖励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拓宽引才渠道、保证精准引才，鼓励所内人员积极向研究所推荐适合学科发展需求或急需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特制定本奖励办法。

第二条 对于研究所成功全职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依据引进人才的不同类别，可给予推荐人人才引进“伯乐奖”奖励。推荐人才范围：国家级高层次人才、院级高层次人才、正高级科技人员（含项目正高级）。

第三条 人才引进“伯乐奖”奖励推荐人标准如下（税前）：

推荐引进国家级高层次人才：3万元/人；

推荐引进院级高层次人才：2万元/人；

推荐引进正高级科技人员：1万元/人。

第四条 推荐人应为我所在职职工或已签订协议的客座研究员、特聘研究员等，需具备鉴别被推荐人基本科研素质和发展潜质的能力；与被推荐人没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保证被推荐人信息真实、不存在学术道德问题，不能有所隐瞒。

第五条 在推荐人才时，推荐人需提前填写“人才推荐信息备案表”，并附人才履历情况，提交至人事教育处，作为推荐依据。

第六条 被推荐的人才经推荐人推荐，正式入所工作满1年，由人事教育处进行审查、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对推荐人发放“伯乐奖”奖励，奖励通过年度专项绩效奖励形式发放。

第七条 如引进人才由2名以上推荐人推荐，则由推荐人协商分

配奖励。

第八条 所班子成员、人事教育处工作人员不参与奖励的领取。

第九条 本办法由人事教育处负责解释，自发文之日起执行。